《嘉鱼县马鞍河以东片区雨污专项规划 (征求意见稿)》公示

一、规划范围

本次重点规划新街镇的集中建设区。四至范围为: 北至晒甲大道 (G351国道)、嘉鱼大道; 南至二乔大道; 东至蕲嘉高速; 西南以马鞍河 为界, 规划总面积约14.34平方公里(合计约21510亩)。

二、规划期限

规划期限为2024-2035年,远景展望到2050年。

三、规划内容

规划片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。其中污水排放规划以二乔大道为界, 二乔大道以西区域污水自流进第三污水处理厂处理; 二乔大道以东区域 经规划的污水提升泵站提升至鲁肃大道后, 重力流排入第三污水处理厂 处理达标后, 尾水排入幸福河后经余码河入长江。

雨水排放在规划区规划9个雨水排放分区,片区雨水西部主要通过老马鞍河北段、中部主要通过老马鞍河南段、东部主要通过港东支渠汇水汇流后排入马鞍河,马鞍河在自排期经港口闸自排入长江,在抽排期由港口泵站与马鞍山泵站联合调度,北部涝水抽排出江,南部雨水排入西凉湖。

为满足嘉鱼县城市建设发展需要,规划近期将绿色食品产业园、嘉鱼县人民医院、第三污水处理厂、鲁肃大道、礼乐大道周边排水工程作为主要建设内容,远期将逐步扩展到其他区域,规划片区新建污水泵站1座(1.5万m³/d),规划区内新建污水管网约34公里,新建雨水管网约42公里。











